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0】第 14-0000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0】第 14-00001 号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2020年度盈利预测。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附注二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附注一所述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2020 年度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重要提示：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是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度盈利预测是以 2019 年度报表为基础，依据项目施工进度计划、融资计划等资料，并以下文第二部分所述基本假设为前提本着谨慎性原则而编制的。编制本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公司目前实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相一致。本报告遵循了国家现有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基本假设

本公司盈利预测报告基于以下重要假设：

（一）本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现行法律、法规、政策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

（三）本公司适用的金融机构信贷利率以及外汇市场汇率相对稳定；

（四）本公司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五）本公司能够正常营运，组织结构不发生重大变化；

（六）本公司经营所需的原材料、能源、劳务等能够取得且价格无重大变化；

（七）本公司承建项目不发生大面积非正常停工；

（八）除新冠肺炎疫情外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盈利预测编制说明

（一）企业基本情况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 20 日,由成都建工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和成都市第八建筑工程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成都建工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7,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6.25%；成都市第八建筑工程公司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5%。2015 年 6 月 17 日，成都建工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将所持有本公司 96.25% 股权转让给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市第八建筑工程公司将所持有本公司 3.75% 股权转让给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至此，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16 年 5 月 19 日，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2 亿元对本公司追加投资，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 亿元。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29 日对本公司追加投资 1.5 亿元，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5 亿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13011658H，注册地：成都市青羊区八宝街 111 号，法定代表人：邓明长，经济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本公司设董事会对公司重大决策和日常工作实施管理和控制。

本公司下设综合办公室、党委办公室、纪委（监察）办公室、工会团委、市场投资发展部、企业（资产）管理部、安全生产管理部、人力资源部、造价管理部、财务核算部、法务风控部、技术管理部、审计部、技术（信息）中心等职能部门。并下设二个分公司：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天府新区分公司、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双流区分公司。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主要以市政公共项目建设、政府重大项目建设为主。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承担建筑工程总承包;公路、桥梁、隧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生产销售:砼预制构件、预拌混凝土、建筑材料;模板模具的研发、生产;建筑工程招标代理;建筑工程咨询服务;提供劳务服务;建筑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私营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关联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工程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工程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融资租赁款组合 1：应收国有企业客户

融资租赁款组合 2：应收其他企业客户

对于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应收分期收款提供劳务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9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在存货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在预收款项中列示为“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8.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9. 长期应收款

对于长期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1.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2.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软件	3-5 年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14.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7. 收入（2019年12月31日前适用）

（1）一般原则

A.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B.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C.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D.建造合同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A.市政工程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对于当期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实际完工量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差额作为当期营业收入。实际完工量是经监理或客户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确认的工作量，确认时点为经监理或客户确认的工程量清单的签署日。

B.工程设备租赁

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18. 收入（2020年1月1日以后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三）、7）。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建造合同

本公司在履行履约义务的时段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实际完成的合同工作量是经监理或客户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确认的工作量，确认时点为经监理或客户确认的工程量清单的签署日。

对于当期尚未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实际完工量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差额作为当期营业收入。对于当期已完工且已办理决算的工程项目，按决算收入减去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营业收入。

19. 合同成本（2020年1月1日以后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0.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

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政府补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前）进行会计处理。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

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四、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1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额计缴	2%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或租赁收入计缴	1.2%或 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的说明

(一) 营业收入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42,800.29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根据正在履约的合同和预计新签合同进行预测，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468,673.02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 36.72%，其中：2016 年签订合同尚未完工的项目 2 个，预计实现收入 2,420.09 元；2017 年签订合同尚未完工的项目 13 个，预计实现收入 27,274.76 万元；2018 年签订合同尚未完工的项目 19 个，预计实现收入 166,377.02 万元；2019 年签订合同尚未完工的项目 14 个，预计实现收入 209,966.94 万元，合同签订流程中的项目 1 个，预计实现收入 13,434.30 万元；已中标尚未取得中标通知书项目 1 个，预计实现收入 18,530.00 万元；预计 2020 年新签合同实现收入 30,669.92 万元。

(二)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根据在手合同工程项目中标价、工程预算确定合理毛利率，未来新签合同主要为传统项目，按照历史年度平均毛利率确定合理毛利率。

2019 年营业成本 315,101.42 万元，2020 年预计成本 427,299.87 万元，比 2019 年增长 35.61%，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经营规模扩大，承接项目增加。

(三)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应按税法规定计税依据和税法规定城建税率、教育附加费率等进行预测。2019 年税金及附加为 372.11 万元，2020 年预计税金及附加 324.47 万元。

(四) 销售费用

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参考历史数据，每年约在上年基础上增长 10%，2019 年销售费用 199.69 万元，2020 年预测 219.66 万元。

(五) 管理费用

包括管理人员薪酬和办公设备折旧。因主要为机关人员薪酬，薪酬受国资委的统一监管，同时也随着收入规模变动，薪酬等主要支出预计 2020 年增长约 20%，2019 年发生管理费用 4,768.56 万元，2020 年预计管理费用 5,829.89 万元。

(六) 研发费用

2019 年发生研发费用 16.12 万元，2020 年预计增长 10%，预计 2020 年研发费用 17.74 万元。

(七) 财务费用

2020 年利息费用按年平均融资余额×财务费用融资比测算，其中：①平均融资余额=（年初融资余额+年末融资余额）÷2，年末融资余额=营业收入×融资收入比；②财务费用融资比按 2019 年财务费用占当年平均融资余额的比例 5.48%预计，融资收入比按 2019 年年末融资余额占 2019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 15.51%确预计，预计 2019 年末借款余额为 59,200.00 万元，预计 2020 年借款余额基本保持不变。

2019 年发生利息费用 2,352.04 万元，利息收入 107.87 万元，2020 年预计财务费用 2,071.95

万元，其中：利息费用 3,203.45 万元，利息收入 1,136.68 万元。

(八) 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1.应收账款坏账余额根据新增收入及未来预计回款情况进行预测，新增收入预计第一年回款 70%，第二年 10%，第三年 15%，第四年 4%，余 1%预计五年以上才能收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依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进行确认。

2.其他应收款预计除集团内关联方欠款外无明显增加，坏账准备与 2019 年持平。

2019 年信用减值损失 5,503.28 万元，2020 年预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889.83 万元

(九)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依据预测期内的应纳税所得额和递延所得税影响为基础，按照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率计算。

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

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收入	3,428,002,910.95	4,686,730,216.57
减：营业成本	3,151,014,201.73	4,272,998,693.22
税金及附加	3,721,100.71	3,244,689.39
销售费用	1,996,931.37	2,196,624.51
管理费用	47,685,603.99	58,298,949.57
研发费用	161,240.34	177,364.37
财务费用	18,661,353.33	20,719,537.50
其中：利息费用	23,520,385.61	32,034,500.00
利息收入	4,910,850.21	11,366,780.43
资产减值损失	-55,032,776.60	-18,898,283.53
加：其他收益	237,240.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966,943.30	310,196,074.48
加：营业外收入	37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267.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334,675.45	310,196,074.48
减：所得税费用	37,590,970.57	77,549,018.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43,704.88	232,647,055.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43,704.88	232,647,055.8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43,704.88	232,647,055.8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收入、成本和毛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毛利		销售毛利率		增减原因说明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一、主营业务	3,427,215,108.81	4,686,730,216.57	3,150,463,295.12	4,272,998,693.22	276,751,813.69	413,731,523.35	8.08%	8.83%	
简三路断道改线工程	8,751,711.59	17,000,000.00	8,370,136.96	16,258,800.00	381,574.63	741,200.00	4.36%	4.36%	
中和片区地下综合管廊工程（二批次）一标段	12,916,551.75	18,771,490.70	12,705,366.13	18,464,576.83	211,185.62	306,913.87	1.63%	1.63%	
三环路扩能提升工程项目（主体及路面工程部分）“融资+施工总承包”主体工程一标段	40,109,522.32	-	37,923,553.35		2,185,968.97		5.45%		
西宁昆仑山路与长江路、黄河路交叉口人行过街通道工程	2,678,088.34	42,500,000.00	2,386,176.71	37,867,500.00	291,911.63	4,632,500.00	10.90%	10.90%	
孵化园下穿隧道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15,902,371.90	5,559,665.79	15,382,364.34	5,377,864.72	520,007.56	181,801.07	3.27%	3.27%	
2012年黄堰河等重点河道治理工程第九标段	18,358,994.95	-	17,413,506.71		945,488.24		5.15%		
双流广场站下穿隧道工程	0.00	3,009,906.49	0.00	2,944,290.54	-	65,615.95		2.18%	
新城区人行下穿隧道工程	3,972,507.47	-	3,885,906.81		86,600.66		2.18%		
锦江排洪（三标段）	0.00	21,040,932.16	0.00	20,390,767.35	-	650,164.80		3.09%	
华阳街道8条道路综合整治工程	0.00	2,507,941.97	0.00	2,352,951.15	-	154,990.82		6.18%	
西宁市滨河北路互助路小商品人行天桥项目	921,512.88	-	906,169.69		15,343.19		1.66%		
三环路扩能提升工程（绿化景观、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部分）“融资+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89,790,984.17	-	83,179,699.24		6,611,284.92		7.36%		
2904工程第二标段	0.00	-	0.00		-				
交投工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20,720,035.28	13,518,082.95	18,913,248.21	13,076,041.64	1,806,787.08	442,041.31	8.72%	3.27%	
川大西航港实验小学南侧道路	3,605,420.83	8,500,000.00	3,487,523.57	8,222,050.00	117,897.26	277,950.00	3.27%	3.27%	
金芙蓉大道（西华大道至金牛大道）道路绿化增花添彩工程	0.00	1,212,515.63	0.00	1,172,866.37	-	39,649.26		3.27%	
南川文化旅游商贸会展区基础设施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建设项目	347,529,209.63	-	317,224,662.55		30,304,547.08		8.72%		
长顺路西延线建设工程施工	56,842,285.50	-	54,983,542.76		1,858,742.74		3.27%		
地铁太平园站区间上方地下通道建设工程	0.00	3,159,941.66	0.00	2,884,394.74	-	275,546.91		8.72%	
三环路扩能提升工程项目（主体及路面工程部分）“融资+施工总承包”路面工程二标段	8,757,923.86	15,162,694.78	7,994,232.90	13,840,507.80	763,690.96	1,322,186.99	8.72%	8.72%	
富士康项目服务类	929,145.20	-	897,767.43		31,377.77		3.38%		
桥梁紧急抢险维修加固工程（王贾桥第二批）	26,647,067.40	-	23,902,419.46		2,744,647.94		10.30%		
协和片区管线迁改配套电力通道建设项目施工	239,587,195.39	-	234,364,194.53		5,223,000.86		2.18%		
西宁市西关大街（黄河路至长江路）拓宽改造工程	49,749,992.51	4,250,000.00	45,411,793.17	3,879,400.00	4,338,199.35	370,600.00	8.72%	8.72%	
西宁市人民公园人行过街通道工程	29,844,150.43	6,833,805.39	27,567,041.75	6,312,386.04	2,277,108.68	521,419.35	7.63%	7.63%	
西宁市柴达木路博雅小学人行天桥工程	0.00	850,000.00	0.00	803,675.00	-	46,325.00		5.45%	
2017年武侯区中 Xiao 街道黑化改造（一合同段）	7,356,617.11	616,646.93	7,116,055.73	596,482.58	240,561.38	20,164.35	3.27%	3.27%	
威兰德小镇南侧、西一、西二道路建设工程	12,591,472.21	387,709.65	12,179,731.07	375,031.54	411,741.14	12,678.11	3.27%	3.27%	

营业收入、成本和毛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毛利		销售毛利率		增减原因说明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同仁县隆务镇老街街道治理项目	36,711,558.28	1,700,000.00	33,510,310.40	1,551,760.00	3,201,247.88	148,240.00	8.72%	8.72%	
同仁县郭麻日西路综合管廊建设项目	11,100,917.43	1,700,000.00	10,374,917.43	1,588,820.00	726,000.00	111,180.00	6.54%	6.54%	
双流区华桥城农创园西侧道路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EPC总承包	13,328,271.05	15,946,872.54	12,892,436.58	15,425,409.82	435,834.46	521,462.73	3.27%	3.27%	
清水河（绕城高速-高新西区别界）河道改造工程施工二标段	23,792,840.18	34,000,000.00	23,014,814.31	32,888,200.00	778,025.87	1,111,800.00	3.27%	3.27%	
龙泉山城市森林公园丹景台片区综合提升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10,713,804.92	211,594,081.05	201,526,683.02	200,252,638.31	9,187,121.89	11,341,442.74	4.36%	5.36%	
古驿十二景-盘龙飞天、回龙湾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	0.00	5,414,565.96	0.00	5,001,434.58	-	413,131.38		7.63%	
老双中路（文星桥头至西航港大道段）路面简易修缮工程	121,365.82	810,602.81	116,074.27	775,260.52	5,291.55	35,342.29	4.36%	4.36%	
科学南7路（科学城中路-科学城南路）等3个项目	225,258,909.06	280,500,000.00	198,250,365.87	246,868,050.00	27,008,543.20	33,631,950.00	11.99%	11.99%	
剑南大道降噪工程（一期）等3个项目（第一批）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0.00	570,252.84	0.00	551,605.57	-	18,647.27		3.27%	
黄南州同仁县中心城区环境整治建设项目	13,958,586.45	1,700,000.00	12,741,397.71	1,551,760.00	1,217,188.74	148,240.00	8.72%	8.72%	
天府国际机场外围河道整治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97,592,328.99	60,818,090.76	375,923,547.06	57,503,504.81	21,668,781.93	3,314,585.95	5.45%	5.45%	
成华区同乐桂林片区桂龙西二路（桂香四路-桂龙路）市政道路工程、成华区同乐桂林片区桂龙路（桂龙东三路-桂龙东六路）等3条市政道路工程施工	16,708,981.65	-	16,344,725.85		364,255.80		2.18%		
光华西六路、光华南四路两条市政配套道路项目	4,826,490.16	8,771,923.93	4,668,663.93	8,485,082.02	157,826.23	286,841.91	3.27%	3.27%	
顾繁新居至高铁站道路建设项目	0.00	6,800,000.00	0.00	6,577,640.00	-	222,360.00		3.27%	
峨眉山市棚户区改造三期	0.00	8,500,000.00	0.00	8,361,025.00	-	138,975.00		1.64%	
成自泸底层电力隧道等4个项目及滨河路（华府大道-滨河路-通济桥下街）雨污水主管改造及整治项目融资建设	248,527,004.59	148,750,000.00	221,437,561.09	132,536,250.00	27,089,443.50	16,213,750.00	10.90%	10.90%	
草金路（晋阳路、永康路一线）改造工程（一期）	117,517,985.50	544,000,000.00	102,117,320.56	473,280,000.00	15,400,664.93	70,720,000.00	13.10%	13.00%	
滨河路中间段增配市政府管线工程-徐金良（双流区分公司）-基准账簿	0.00	-	0.00		-				
北湖生态公园建设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5,820,284.22	13,601,056.04	35,039,402.02	13,304,553.02	780,882.20	296,503.02	2.18%	2.18%	
中部组团生态间隔带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119,911,774.37	34,000,000.00	109,455,467.64	31,035,200.00	10,456,306.72	2,964,800.00	8.72%	8.72%	
杨溪湖湿地公园示范段建设工程、成都节能环保智慧园区园外污水主管新建项目等5个工程投资及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4,685,455.05	34,000,000.00	14,205,240.67	32,888,200.00	480,214.38	1,111,800.00	3.27%	3.27%	
天新邛快速路邛崃段建设工程（二期）施工（二标段）	173,155,003.44	433,500,000.00	154,281,108.07	386,248,500.00	18,873,895.38	47,251,500.00	10.90%	10.90%	
2019年世警会双流区整治提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市政景观标段	253,921,845.71	3,400,000.00	240,083,105.12	3,214,700.00	13,838,740.59	185,300.00	5.45%	5.45%	
锦江华阳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163,856,397.03	8,500,000.00	151,354,153.93	7,851,450.00	12,502,243.09	648,550.00	7.63%	7.63%	
金凤凰高梁新都段（绕城高速至香城大道）改建工程	48,126,534.67	340,000,000.00	44,716,769.69	315,911,000.00	3,409,764.98	24,089,000.00	7.08%	7.09%	

营业收入、成本和毛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毛利		销售毛利率		增减原因说明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2019年审计数	2020年预测数	
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桥梁隧道噪音投诉点隔音设施建设项目	36,879,111.92	-	34,310,444.89		2,568,667.02		6.97%		
华阳万安易淹易涝点综合整治工程（第一批次）设计-施工	98,464,661.15	38,869,872.42	94,171,601.92	37,175,145.98	4,293,059.23	1,694,726.44	4.36%	4.36%	
2019年世警会开幕式场馆及成都机场高速（双流段）光彩绿化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市政景观	0.00	56,100,000.00	0.00	53,042,550.00	-	3,057,450.00		5.45%	
尚华路幼儿园西侧配套道路工程	1,279,279.42	-	1,209,558.69		69,720.73		5.45%		
剑南大道BRT快速公交工程施工/标段(第二次)	18,149,366.74	40,800,000.00	17,555,882.45	39,465,840.00	593,484.29	1,334,160.00	3.27%	3.27%	
成德大道北延线（成都段）一期一标段	0.00	297,500,000.00	0.00	278,311,250.00	-	19,188,750.00		6.45%	
天府中央商务区总部基地基础设施综合配套项目（一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4,878,748.68	159,068.52	4,719,213.60	153,866.98	159,535.08	5,201.54	3.27%	3.27%	
货运大道及北十七路道路贯通工程	9,522,244.08	51,000,000.00	8,899,489.32	47,664,600.00	622,754.76	3,335,400.00	6.54%	6.54%	
黄水电力隧道二标段	51,006,143.03	37,799,500.00	49,338,242.15	36,563,456.35	1,667,900.88	1,236,043.65	3.27%	3.27%	
怡心湖A区道路建设工程一标段	35,418,693.28	136,000,000.00	34,260,502.01	131,552,800.00	1,158,191.27	4,447,200.00	3.27%	3.27%	
青海省中医院人行过街通道工程施工项目	2,913,157.61	-	2,722,637.10	-	190,520.51	-	6.54%		
骑龙片区道排工程施工一标段	13,012,525.67	134,343,021.58	12,587,016.08	-	425,509.59	134,343,021.58	3.27%	100.00%	
西宁市南川片区电力管沟工程（安宁路、沈寨路）	19,004,164.13	-	17,761,291.79	-	1,242,872.33	-	6.54%		
东西城市轴线（成渝高速公路收费站-龙泉驿区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0.00	1,020,000,000.00	0.00	896,172,000.00	-	123,828,000.00		12.14%	
怡心湖C、D环湖市政道路项目	0.00	185,299,974.03	0.00	179,240,664.88	-	6,059,309.15		3.27%	
预计新签合同	0.00	325,400,000.00	0.00	306,699,223.25	-	18,700,776.75		5.75%	
\融建项目收入成本调整	9,487,913.83		-25,321,743.18	-	34,809,657.01	-			
二、其他业务	787,802.14	-	550,906.61		236,895.53	-	30.07%		
其他业务收入	787,802.14		550,906.61		236,895.53	-	30.07%		
合计	3,428,002,910.95	4,686,730,216.57	3,151,014,201.73	4,272,998,693.22	276,988,709.22	413,731,523.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说明
城市建设税			429,378.10	364,971.39	-15.00%	收入下降
教育费附加			196,793.06	167,274.10	-15.00%	收入下降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525.65	108,396.80	-15.00%	收入下降
资源税						
房产税			73,325.68	73,325.68		
土地使用税			4,373.82	4,373.8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2,889,704.40	2,526,347.60	-12.57%	根据合同
其他						
.....						
合计			3,721,100.71	3,244,689.39	-12.8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销售费用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说明
职工薪酬	1,919,878.91	2,111,866.80	10.00%	
差旅费	11,949.67	13,144.64	10.00%	
业务招待费				
办公费	7,950.64	8,745.70	10.00%	
交通费				
交通通讯费				
误餐费				
用车费				
电话费				
咨询费				
广告费	57,152.15	62,867.37	10.00%	
劳保用品				
折旧费				
咨询管理费				
水费				
其他				
合计	1,996,931.37	2,196,624.51	1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管理费用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说明
职工薪酬	40,071,388.52	49,688,521.76	24.00%	收入增长
办公费	3,212,856.16	3,855,427.39	20.00%	收入增长
折旧摊销	2,754,315.07	3,305,178.08	20.00%	收入增长
交通通讯费				
差旅费	228,900.16	274,680.19	20.00%	
业务招待费	72,767.11	87,320.53	20.00%	
交通误餐费				
汽车费				
中介机构费	359,670.57	359,670.57		
会议费				
劳保用品				
物业费				
党建工作费用	425,198.45	510,238.14	20.00%	
广告费	7,226.00	8,671.20	20.00%	
其他	553,281.95	209,241.70	-62.18%	
合计	47,685,603.99	58,298,949.57	22.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研发费用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说明
研发人员职工薪酬				
研发领用原材料				
折旧费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委托外部研发费				
办公费				
其他	161,240.34	177,364.37	10.00%	研发预算
合计	161,240.34	177,364.37	1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费用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 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 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 说明
利息费用	23,520,385.61	32,034,500.00	36.20%	借款增加
减：利息收入	4,910,850.21	11,366,780.43	131.46%	未实现融资收益转回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51,817.93	51,817.93		
担保费				
其他支出				
合计	18,661,353.33	20,719,537.50	11.0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 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 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 说明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33,943,078.16	-12,004,842.68	-64.63%	已收回部分5年以上欠款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6,021,504.21		-100.00%	余额保持不变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5,068,194.23	-6,893,440.85	-54.25%	无新增融建项目
存货跌价损失				
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合计	-55,032,776.60	-18,898,283.53	-65.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其他收益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说明
一、与资产相关				
小计				
二、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25,775.05		-100.00%	
个税手续费返回	11,465.37			
小计	237,240.42		-100.00%	
合计	237,240.42		-1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外收支预测表

编制单位：成都建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预测期间：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9年度已审实现数	2020年度预测数	2020年比2019年增减变动率	2020年增减原因说明
一、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				
其他	371,000.00		-100.00%	
合计	371,000.00		-100.00%	
二、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3,167.85		-100.00%	
对外捐赠				
其他	100.00		-100.00%	
合计	3,267.85		-1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